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星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26)

有關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之補充公佈

茲提述中國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刊發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的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年報」）。除非文義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年報所載的資料外，本公司謹此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26(2)段進一步提供以下有關本集團定額供款計劃（「定額供款計劃」）的補充資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定額供款計劃項下概無被沒收的供款數額可供本集團用於減少現有的供款水平，在兩個年度內本集團亦無沒收在定額供款計劃項下的任何供款。

上述補充資料並不影響年報所載其他資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年報的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星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玉嫦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向華強先生、陳明英女士及李玉嫦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洪祖星先生、何偉志先生及鄧澤林先生。